

成都体育学院 2021 年体考测距设备租赁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CTZC2021005-2

签订地点：成都

甲方（承租方）：成都体育学院

乙方（出租方）：福州亿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成都体育学院相关校内采购制度，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 租赁要求

本次体考统考时间为：2021 年 4 月 5 日-2021 年 4 月 19 日，乙方应在 3 月 31 日前将货物送达甲方校园内，其所安排的技术人员也应于 2021 年 4 月 3 日前抵达甲方校园，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1、 具体租赁事项（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租金（元/台）	金额（元）	备注
1	测距仪	18 台	6500	110500	乙方准备好配套的数据连接线、电池，并在发货前进行设备的调试，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稳定性，乙方优惠 1 台测距仪的费用。
2	显示屏	18 台	900	16200	乙方需准备好配套的数据连接线、电源线，并在发货前进行设备的调试。
3	技术人员	1 人	300 元/天	5100	乙方为甲方安排技术人员 1 名，负责考前基础数据的转换，对甲方相关体考工作人员进行操作培训，现场测距设备、系统等的技术支持，暂按 17 天计；技术人员服务费用

					根据实际天数结算；甲方包干承担乙方技术人员的交通费 1500 元。
小计				133300	
备注：1、体考期间，甲方负责乙方技术人员的食宿； 2、乙方须额外为甲方免费准备备用的测距仪数据连接线、电源线、电池等，待体考结束，甲方返还乙方，若相关耗材损坏的，由甲方按 180 元/根赔偿。 3、甲方本年单招继续租用乙方设备的，如果设备在 2 台内，则不额外支付费用，若超过 2 台，则超出部分按照 1000 元/台.天和实际使用天数计算费用或者按 2020 年体考和单招的租赁总费用上优惠 3000 元，由甲方按照费用最低原则选取。					

2、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按甲方规定时间将所供设备送达甲方指定位置，乙方应提前对出租设备进行调试，确保设备能正常使用以及数据的准确性和稳定性。

3、甲方应向乙方的现场技术人员提供食宿，乙方应服从甲方对于食宿的相关安排，若乙方有其他安排，甲方概不承担相关费用。

4、乙方在 2021 年体考期间，应全力保障所供设备和系统正常运行，乙方所派技术人员应根据甲方实际通知时间到达甲方处，按甲方要求调试、维护设备，为甲方考务人员做好操作培训服务，并做好体考现场技术服务。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由设备租赁费用 126700 元、专业技术人员服务费暂定 5100 元（300 元/人.天，暂定 17 天）及交通费（包干 1500 元）组成，合同总价暂定为 1333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万叁仟叁佰元整。该合同总价已包含本合同约定货物的运输、材料、人工、服务等所有含税费用，除技术人员的服务费根据进校后的实际天数据实结算外，其

余均费用均固定，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外的其他费用，甲方不予承担。若甲方需要购置本合同中约定的租赁设备的，对应设备的租赁费用抵扣购置费。

三、其他要求

1、乙方提供设备应是完好的，良好运行的，且权属清晰，不得侵害他人的所有权。

2、乙方提供的现场技术服务人员应当专业技术性强，能够满足甲方考试现场设备、系统的及时维护。若所派技术人员专业素养低，不能承担甲方现场设备、系统维护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服务费用，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保证考试数据准确性和安全性，误差必须在国家考试要求的范围内。

4、设备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

5、设备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如果货物丢失，甲方应按照设备采购价格赔偿乙方（参照双方往年的采购合同）。

6、乙方所派技术人员在考试现场，视为相关考务人员，其言论、行为受到国家相关考试法律法规及考试制度的约束，相关责任由乙方所派技术人员自行承担。

7、甲方收到货物后，要先进行货物测试、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使用中的货物损坏，乙方只承担维修责任，不承担因货物损坏给甲方带来的其它损失，也不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责任。

8、甲方使用租赁设备后，视情况需要购买的，对应租赁设备费抵扣购置费。显示屏售卖价格为：2350 元/台。

9、保密约定：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凡接触到的与体考有关的任何数据、信息，均不得泄露；凡未经官方公布的与体考有关的新闻、图片、视频等，均不得擅自公开（包括在个人 QQ、朋友圈、公众号等网络媒体上公开）。否则，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且乙方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付款方式

1、租赁服务完成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因发票不合格或瑕疵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至收到乙方相关发票及凭证资料之日起三十日内完成支付结算。

五、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接受本次租赁服务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2)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3) 甲方未按规定时间付款的，甲方应该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给乙方。

(4) 因新冠病毒疫情原因考试不能如期或其他政策原因改变考试方式而不能实施本次租赁服务的，甲方不予承担违约责任。

备注：因新冠疫情或其它不可抗力造成的本次租赁服务取消的，应有学校上级部门(如四川省考试院、四川省教育厅或更高级别单位)文件或其它书面材料证明，没有上级单位的书面证明，甲方单位决定取消本次租赁服务采购的，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按约定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或乙方所供设备及所含配件非正品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并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设备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设备、服务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同时甲方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2) 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提供设备和相关服务，且不能提供及时的应急服务，导致甲方考试不能顺利进行的，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得支付乙方任何费用，乙方还应承担合同暂定总价百分之三十的赔偿金，且乙方3年内不得参加甲方的任何采购活动。

(3) 若乙方设备、服务不符合甲方租赁标准的，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两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设备，如逾期不

能更换合格的设备，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设备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设备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设备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六、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包括考试数据的准确性）发生争议，由相关行政监管部门或其指定的鉴定机构进行质量（含数据准确性）鉴定。设备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成都体育学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西一段19号
开户银行：成都市建行第四支行青羊支行
帐号：51001446436051506118
纳税人识别号：12510000400008116Y
电话：028-85097065
传真：
签约日期：2021年3月23日



乙方：福州亿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东大路251号汇通商厦一层4号店面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福州温泉支行
帐号：1510014210001461
纳税人识别号：91350102772939886G
电话：0591-87667406
传真：
签约日期：2021年3月23日



亿友光电